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潘月雲

電話：04-37061505

電子信箱：e-p24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300616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、海洋委員會函 (A09030000E_1130061662_senddoc2_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30061662_senddoc2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海洋委員會「海洋文化獎」參選須知，請惠予周知並
鼓勵所屬踴躍推薦提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3年5月17日臺教綜(二)字第1130051561號函轉
海洋委員會113年5月15日海科文字第1130005289號函辦
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